

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厂区零星工程修缮和设备零星维修更换项
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T2024-09-CG)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厂区零星工程修缮和设备零星维修更换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厂区零星工程修缮; (002)设备维修及更换; (003)环保检测设备维修及配件更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厂区零星工程修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002 设备维修及更换)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003 环保检测设备维修及配件更换)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3 月 2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邮件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04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 5 号兴业成大厦 12 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04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 5 号兴业成大厦 12 楼

七、其他

详见附件



附件：

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厂区零星工程修缮和设备

零星维修更换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T2024-09-CG)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厂区零星工程修缮和设备零星维修更换项目经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项目为入围项目，无具体预算金额，具体金额以采购订单为准。招标人为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土建工程类：厂区零星工程修缮等土建类工程维修。设备维修及更换类：如各类泵、轴承、阀门的维修和更换。环保监测设备：如在线监测设备、仪器的维修及配件的更换。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厂区零星工程修缮

(002)设备维修及更换

(003)环保检测设备维修及配件更换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各标段投标人均应具备以下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或承诺；
- 4.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建筑市场责任主体信用信息按照《关于加强建筑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管理和使用的通知》文件执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第一标段投标人除需具备上述要求外，还需要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以上资质依据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要求以上资质均在有效期内，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3月22日09时00分到2024年3月29日17时00分（节假日休息），逾期不再受理。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获取方式：邮件获取，金额：¥500元/标段

收款账户情况：

账户名称：内蒙古中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银行兴安南路支行

银行账户：4241 0120 1090 1121 38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4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递交方式：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2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4月12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2楼

七、其他

(一) 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人签字、盖单位公章并附双方身份证）；
- 2、有效的营业执照；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或承诺；
- 5、参加招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 6、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查询截图；
- 7、企业资质证书（仅需第一标段提供）；
- 8、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建造师注册证书，以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无在建的承诺（仅需第一标段提供）；
- 9、安全生产许可证（仅需第一标段提供）。

注：

1.潜在投标人需将以上材料的原件扫描成一个 PDF，同时将项目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招标文件收取邮箱等信息以 word 形式，一并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邮箱。经审核通过并缴费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无需现场获取；

2.招标代理公司邮箱：zt6299@126.com，电子邮件主题及以“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投标单位名称”命名；

（二）公告发布媒体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bulletin>）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名称：内蒙古春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玉泉区和林格尔路与南二环路辅路交叉口东 220 米

邮政编码：010010

联系人：秦经理

联系电话：0471-5311669

电子邮件：/

2025年11月15日

代理机构：内蒙古中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兴安南路5号兴业成大厦12楼

联系人：梁晓倩

联系电话：0471-4216299

电子邮件：zt6299@126.com